

汉中市财政局文件

汉财办预〔2018〕124号

汉中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 奖补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现提前下达你县（区）2019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万元，列入 2019 年“1100207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”科目，待 2019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请你县（区）按照《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

问题的通知》(财预〔2010〕409号)、《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指标工作的补充通知》(财预〔2013〕347号)等文件要求,做好预算指标分解下达和县区预算编制工作,确保资金及时、足额到位,切实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。各级财政部门要将上级下达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资金,重点用于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和保障基本公共服务等支出需求,切实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。



汉中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12月28日印发

共印: 19份

附件

提前下达汉中市2019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 区	提前下达额度
汉中市	83326
汉台区	9118
南郑县	10877
城固县	10264
洋 县	7581
西乡县	6638
勉 县	8154
宁强县	8841
略阳县	7444
镇巴县	8668
留坝县	2844
佛坪县	2897

